**关于2017年秋季浦东新区教师继续教育选修课程招生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含职校、民办学校）及有关教育单位：

根据浦东新区2017年秋季选修课程开班申报与审核结果，2017年秋季开设区级教师继续教育选修课程共146个班，供教师选择。现将《2017年秋季浦东新区教师继续教育选修课程招生计划》（以下简称“《招生计划》”，见附件1）发给你们，请各校及时组织相关教师选报课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生对象**

 “十三五”教师继续教育对象（即：2020年12月31日以后退休的教师）

**二、招生办法**

1．本次采用**教师个人线上报名**。请各校下载《招生计划》，每位教师根据开设课程的情况结合本学校工作安排，在区教师教育管理平台（http://pdjy.21shte.net/）上进行报名（报名手册见附见2），之后由本校师训干部将教师报名情况报学校分管领导，征得领导同意后完成网上审核工作（网上审核手册见附件3）。平台中**报名审核的默认状态为审核不通过**，**若不进行网上审核，视为无效报名**。报名和审核的具体安排如下：

|  |  |
| --- | --- |
| **工作任务** | **时间节点** |
| 学员第一次报名**（每天8:00-23:00）** | 5月31日 -- 6月4日 |
| 校级初审 | 6月5日 -- 6月6日 |
| 班级调整 | 6月7日 -- 6月8日 |
| 学员第二次报名**（每天8:00-23:00）** | 6月9日 – 6月10日 |
| 校级二次审核 | 6月11日 –  6月12日 |
| 培训开班 | 10月以后 |

注：**本次报名，平台将根据教师本人的学段、学科信息筛选出相应的课程，每位教师限报1门课程，先报先得（报名数超过每校限报的，将无法报名）。**

2．区级选修课程上课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00-4:00。本通知招生的课程为区级选修课程，**请勿与市级共享课程的报名混淆**。

**3．培训结束后须在区平台上对课程进行评价方可获得学分。因课程资源有限，对报名后校级管理员不进行审核或录取后无故不参加培训的将纳入黑名单，对后期的培训报名加以限制。**

**4.十三五期间，同一课程每名教师只允许参加一次学习。教师专业发展学校自主完成区级选修课程培训，不参加此次报名。**

**5．**报名时请仔细查看班级招生具体要求、上课地址，以提高报名的准确性。

**6．**各上课地点**不提供停车位**，请选择公共交通出行。

7. 本次录取结果将在本学期结束前公布。

**操作咨询电话：25653032（区级平台技术支持）**

**报名咨询电话：58892170（教发院教师发展中心丁老师）**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教育发展研究院教师发展中心**

**2017年5月26日**